

证券代码：688665

证券简称：四方光电

公告编号：2025-035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8月6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凤凰产业园凤凰园三路3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
普通股股东人数	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0,163,19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0,163,19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9.777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9.777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熊友辉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 2、董事会秘书陈子晗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熊友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0,243,395	100.1143	是
1.02	关于选举刘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0,055,137	99.8460	是
1.03	关于选举董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0,054,138	99.8446	是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何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0,206,258	100.0614	是
2.02	关于选举张千帆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	70,077,040	99.8772	是

	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夏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0,070,194	99.8675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熊友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99,874	167.0210				
1.02	关于选举刘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616	9.7067				
1.03	关于选举董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17	8.8719				
2.01	关于选举何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2,737	135.9881				
2.02	关于选举张千帆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3,519	28.0095				
2.03	关于选举夏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673	22.288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1、2 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

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付梦祥、何旭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监管指引第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7日

● 报备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